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礼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祖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礼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Rows include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etc.

说明：
1、本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被合并单位为佛山市顺德区欧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故根据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调整上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调整前后的会计数据具体见上。

2、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按2015年1-9月的加权平均股本230,013,333.33股计算。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Rows include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etc.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注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且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510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Rows include 佛山市中惠投资有限公司, 新余市纳海贸易有限公司, etc.

二、董事、监事变动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5年7月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1)，董事长陈礼豪先生、董事兼副总经理李小平先生、董事何国栋先生及副总经理范志忠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自2015年7月8日起未来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竞价和大宗交易)合计增持公司股份不少于1,450万元人民币且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

2015年7月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4)，董事兼副总经理何女士、监事兼财务总监范志忠先生、副总经理林明先生、财务总监王利华先生和王利华先生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未来六个月内，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合计增持金额不少于235万元。

公司于2015年8月27日、8月29日、9月1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77、2015-078、2015-079)。截至2015年9月21日，陈礼豪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04,400股，合计金额已超过2,000万元；李小平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055,100股，合计金额已超过2,000万元；何国栋先生增持公司股份30,000股，合计金额已超过58万元；范志忠先生增持公司股份10,500股，合计金额121.21万元；何女士增持公司股份12,500股，合计金额已超过28万元；范志忠先生增持公司股份53,000股，合计金额121.21万元。

2、2015年8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佛山市顺德区金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5)。公司于2015年8月5日与佛山市顺德区金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和塑料”)签订了《合作协议》，就双方的股权投资及业务合作达成合作意向。

2015年9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与佛山市顺德区金和塑料化工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81)。公司与金和塑料共同出资2,000万元设立广东欧浦智能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其中公司出资1,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5%。本次投资是公司和金和塑料进行战略合作、有利于战略合作项目的业务流业务流，打造新的业务模式。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自报告期初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Table with 5 columns: 承诺主体, 承诺方向,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Rows include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etc.

证券代码：300396 证券简称：迪瑞医疗 公告编号：2015-090
长春迪瑞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300301 证券简称：长方照明 公告编号：2015-085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证券代码：300022 证券简称：吉峰农机 公告编号：2015-095
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披露《2015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提示性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智网 公告编号：2015-096

单位：元

Table with 4 columns: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说明. Rows include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存货, etc.

1、当触发公司股价于每股净资产稳定价格(预案案)确定的股价调整机制的预警条件发生时，本公司将分别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或停止实施股价调整机制，并按照规定价格调整措施实施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符合上述条件。

1、本公司可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公司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且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回购前总股本的1%。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除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管理所有持有的公司股份，也由公司回购部分股份。
2、如以上承诺事项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公司将出售股票收益上缴公司，同时，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后延长六个月，如/或本公司所持限售股自期限届满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承诺自本公司公告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

1、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目前没有持有或拟向他人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本公司(含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或机构)不会直接或间接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协议、合资或者联营)参与任何与欧浦智网(包括其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或者重要产品相类似的业务、或提供或接受类似的业务、或服务。